

证券代码：601933

证券简称：永辉超市

公告编号：临-2021-55

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在公司左海总部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五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五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振铭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吴乐峰先生列席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经全体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和表决，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批准报出《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公司编制了《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。报告从公司基本情况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、公司治理情况、董事会工作情况、公司重大事项、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（未经审计）等各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上半年整体经营运行情况。

（以上议案同意票5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）

二、关于《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》的议案

该报告总结了2021年上半年公司的资产负债情况及主要经营情况，同时将继续落实下半年度公司预算情况。

（以上议案同意票5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）

三、关于《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，公司出具了《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执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、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与开户银行、保荐机构签订的《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》，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，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。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，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，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，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，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。

（以上议案同意票 5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）

特此公告。

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